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ENGUAN HOLDINGS (GROUP) LIMITED

神冠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29)

二零一五年中期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財務摘要

收入	435.7	670.9
毛利	219.4	368.3
除稅前盈利	188.2	329.3
所得稅開支	(34.5)	(51.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盈利	153.7	278.3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人民幣分)	4.67	8.37
每股攤薄盈利(每股人民幣分)	4.67	8.37
財務比率		
毛利率	50.3%	54.9%
純利率	35.3%	41.5%

神冠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本集團二零一五年簡明綜合中期業績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核數師審閱並由董事會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一日批准。

本集團收入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前期」)人民幣670,900,000元減少35.1%至本期間人民幣435,700,000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為人民幣153,700,000元，較前期人民幣278,300,000元減少44.8%。於本期間內，本集團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4.67分(二零一四年上半年：人民幣8.37分)。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435,691	670,936
銷售成本		(216,337)	(302,615)
毛利		219,354	368,321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24,614	16,471
銷售及分銷開支		(5,713)	(8,866)
行政開支		(42,162)	(41,838)
融資成本	5	(7,864)	(4,750)
除稅前盈利	6	188,229	329,338
所得稅開支	7	(34,546)	(51,036)
期內盈利		153,683	278,302
其他全面收益			
於往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1,760)	(1,183)
於往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淨額及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1,760)	(1,183)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51,923	277,119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以下人士應佔盈利：			
母公司擁有人		153,735	278,302
非控股權益		(52)	—
		153,683	278,302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母公司擁有人		151,975	277,119
非控股權益		(52)	—
		151,923	277,119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9		
基本(每股人民幣分)		4.67	8.37
攤薄(每股人民幣分)		4.67	8.3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07,910	1,338,270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24,351	122,292
在建工程合約		124,345	124,249
無形資產		4,542	–
遞延稅項資產		52,508	52,126
長期預付款項		24,436	6,866
非流動資產總值		1,638,092	1,643,803
流動資產			
存貨		986,099	847,065
應收賬款及票據	10	98,858	199,63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4,486	62,808
可收回稅項		293	–
已抵押存款		559,154	546,04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9,863	399,585
流動資產總值		1,918,753	2,055,141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1	36,860	98,17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75,493	105,467
計息銀行借貸		698,518	783,144
應付稅項		29,305	11,632
流動負債總額		840,176	998,421
流動資產淨值		1,078,577	1,056,720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716,669	2,700,523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34,005	35,347
遞延稅項負債		3,184	29,571
非流動負債總額		37,189	64,918
資產淨值		2,679,480	2,635,605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2	28,326	28,425
儲備		2,651,206	2,607,180
		2,679,532	2,635,605
非控股權益		(52)	—
權益總額		2,679,480	2,635,605

簡明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公司資料

神冠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食用膠原蛋白腸衣產品及藥品。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並無包括全年綜合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事項，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編製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貫徹一致，並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惟採納(i)業務合併會計處理；及(ii)就本期間財務報表首次經修訂準則及新詮釋，進一步闡釋如下：

(i) 業務合併

業務合併乃採用收購法入賬。所轉讓代價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值計量，即本集團對被收購方前擁有人所轉讓資產、本集團所承擔負債以及本集團為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所發行股權於收購日期之公允值總和。對於各項業務合併，本集團選擇是否以公允值或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應佔比例，計算於被收購方屬現時擁有人權益的非控股權益，並賦予擁有人權利，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實體的淨資產。非控制權的股本權益一切其他組成部分按公允值計量。收購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當本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會根據合約條款、於收購日期的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評估將承接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以作出適合的分類及標示，其中包括將被收購方主合約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進行分離。

倘企業合併分階段進行，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應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值重新計量，而任何產生之所得收益或虧損應於損益賬內確認。

由收購方將予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將於收購日期按公允值確認。倘或然代價被分類為一項資產或負債，而屬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範疇內的金融工具，會按公允值計量，而其公允值變動於損益或作為其他全面收益變動確認。倘或然代價不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所界定範圍，則按照適當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倘或然代價歸類為權益，則毋須重新計量，且往後結算於權益列賬。

(ii) 經修訂準則及新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 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週期年度改進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 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週期年度改進

採納此等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對本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並無造成任何重大財務影響，而應用於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的會計政策並無重大變動。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已頒佈但尚未生效準則、詮釋或修訂。

3.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食用膠原蛋白腸衣產品及藥品。由於本公司收入超過90%來自銷售食用膠原蛋白腸衣製品，故上述可報告經營分部並無彙集經營分部計算。

產品資料

兩種主要產品收入如下所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膠原蛋白腸衣製品	427,756	670,936
藥品	7,935	—
	435,691	670,936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之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入		
銷售產品	435,691	670,936
其他收入及收益		
銀行利息收入	11,200	5,257
持有至到期投資的利息收入	—	1,395
出售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	7,653	6,465
匯兌收益淨額	769	—
政府資助	1,377	2,520
銷售臘味產品	398	241
議價收購之暫定收益(附註13)	2,586	—
其他	631	593
	24,614	16,471

5.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利息	11,650	6,776
減：政府資助	<u>(3,786)</u>	<u>(2,026)</u>
	<u>7,864</u>	<u>4,750</u>

6. 除稅前盈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盈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7,195	43,947
減：資本化金額	<u>(23,494)</u>	<u>(18,259)</u>
	<u>23,701</u>	<u>25,688</u>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1,513	1,193
應收賬款減值	5,241	1,31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u>6</u>	<u>16</u>

7. 所得稅

本集團須按就其成員公司在其各所在及經營的稅務司法權區所產生或獲得的利潤，按基準繳納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按期內香港所產生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稅率進行撥備。

就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所得稅作出的撥備乃根據有關中國所得稅規則及規例，按位於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適用的相關企業所得稅稅率釐定。

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梧州神冠蛋白腸衣有限公司及梧州市神生膠原製品有限公司位於中國西部廣西梧州市，須根據《關於西部大開發稅收優惠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2001]第202號)的通函所載者按當地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15%繳納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期內當期稅項支出		
— 中國	32,822	63,141
— 香港	658	—
遞延稅項	1,066	(12,105)
	<hr/>	<hr/>
期內稅項支出總額	34,546	51,036

8.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已宣派及派付二零一四年末期股息—每股 普通股4.1港仙(二零一三年：7.0港仙)	106,928	183,717
已宣派及派付二零一四年特別股息—每股 普通股零(二零一三年：4.5港仙)	—	118,104
	106,928	301,821

本公司董事並不建議派付有關報告期間之任何中期股息。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建議派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4.3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3.2港仙。

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盈利人民幣153,735,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78,302,000元)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3,291,128,000股(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324,120,000股)計算。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每股攤薄盈利乃按本公司普通股擁有人應佔期內盈利人民幣153,735,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78,302,000元)計算。計算所用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為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已發行普通股數目，如同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者，而768,000股(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87,000股)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乃假設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已視作行使或兌換為普通股而按零代價發行。

10. 應收賬款及票據

本集團與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為信貸形式。信貸期一般為一個月，對於主要客戶則最多可延長至三個月。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應收賬款及票據按發票日期並扣除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91,493	175,759
三至四個月	2,430	3,824
超過四個月	4,935	20,056
	<u>98,858</u>	<u>199,639</u>

11. 應付賬款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內	15,737	40,680
一至兩個月	10,092	47,412
兩至三個月	4,757	6,317
超過三個月	6,274	3,769
	<u>36,860</u>	<u>98,178</u>

12. 股本 股份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法定：		
2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 普通股	<u>200,000</u>	<u>2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3,291,276,000股(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3,304,016,000股)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u>32,913</u>	<u>33,040</u>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等額	<u>28,326</u>	<u>28,425</u>

涉及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變動概述如下：

	已發行及 繳足普通股		普通股面值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	等額總計
	數目	普通股面值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等額 人民幣千元	等額 人民幣千元	等額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3,304,016,000	33,041	652,227	28,425	635,828	664,253
註銷已購回股份	(14,100,000)	(141)	(30,057)	(111)	(23,737)	(23,848)
已行使購股權	<u>1,360,000</u>	<u>13</u>	<u>2,931</u>	<u>12</u>	<u>2,313</u>	<u>2,325</u>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u>3,291,276,000</u>	<u>32,913</u>	<u>625,101</u>	<u>28,326</u>	<u>614,404</u>	<u>642,730</u>

13. 業務合併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六日，梧州神冠與周亞仙女士的配偶沙曙明先生(「沙先生」)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沙先生同意出售及梧州神冠同意購買廣西梧州三箭製藥有限公司(「三箭製藥」)之全部股權，代價為現金人民幣4,810,000元。於收購事項完成後，三箭製藥將成為梧州神冠之全資附屬公司。該收購事項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六日完成。

三箭製藥於收購日期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暫定公允值如下：

	於收購確認之 暫定公允值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8,679
無形資產	8,246
遞延稅項資產	1,448
長期預付款項*	5,3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93
應收賬款及票據	6,07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830
存貨	7,265
應付賬款	(5,765)
銀行借貸	(19,00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7,865)
應付稅項	(201)
遞延稅項負債	<u>(1,313)</u>
	7,396
議價收購之暫定收益	<u>(2,586)</u>
以現金支付	<u>4,810</u>

就收購三箭製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出現金淨額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現金代價	4,810
獲得現金及銀行結餘	<u>(693)</u>
就收購三箭製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出淨額	<u>4,117</u>

* 長期預付款項指三箭製藥所收購的若干物業向神冠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神冠房地產開發」)預付人民幣5,300,000元之金額，而神冠房地產開發由本公司董事周亞仙女士控制。

由於所獲得可識別資產的性質及公允值僅按報告期間結算日之暫定價值釐定，故期內收購三箭製藥乃按暫定基準釐定。本公司正與獨立估值師落實三箭製藥之公允值。可能於初始入賬完成後調整公允值。

自其收購後，三箭製藥已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向本集團收入貢獻人民幣7,935,000元及對本集團綜合盈利產生虧損人民幣498,000元。

倘合併於本期初進行，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入及盈利會分別為人民幣437,587,000元及人民幣153,685,000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市場回顧

於本期間，中國整體經濟持續面對下行壓力。中國經濟增長一如預期有所回落。於本期間內，中國國內生產總值達到296,868億元，增長7.0%，較二零一四年同期放緩0.4個百分點。

於本期間內，由於國內經濟增長放緩，肉類消費市場疲弱，豬肉產量比去年同期下跌4.9%，肉製品銷售增長受阻，國內肉製品企業的低溫產品產量有不同程度的下降。此外，歐洲、日本等國家貨幣對人民幣大幅貶值，利好國外腸衣進入中國市場，加上本地小型蛋白腸衣製造商企圖以低價搶佔市場份額，導致行業產品的整體價格以及本集團產品的平均售價下降。其他導致平均售價下降的因素亦包括本集團於本期間內盡力清理庫齡較高及舊工藝產品，以及開展促銷活動有關。然而，本集團積極應對挑戰，一方面於本期間內以多項銷售策略鞏固市場份額；另一方面亦嚴格控制生產成本，加強內部監控，提升生產效率及營運效率，務求將利潤率保持在較穩定的水平。惟這些措施仍不足以抵銷困難的經營環境所造成的影響。

本集團基於腸衣市場的發展預測，通過認真分析研究膠原蛋白具有廣泛的應用前景，並確定了今後五年乃至十年，本集團將以加快開發膠原蛋白核心技術的應用為基礎，並鎖定大健康產業為發展重點的戰略。本集團透過內部發展及向外併購開展新業務，在膠原蛋白於其他產品的應用上，於本期間內取得理想的進展。然而由於發展仍處於起步階段，故短期內未能帶來明顯的業務貢獻。

本集團於本期間內營業額約為人民幣435,700,000元，較去年同期下降35.1%。股東應佔溢利下降44.8%至約人民幣153,700,000元，每股盈利為人民幣4.67分。本集團之整體營運及財務狀況亦保持穩健。

產品組合

本集團主要從事食用膠原蛋白腸衣製造及銷售的業務，產品大部分用於生產西式香腸。香腸製造商革新並豐富其產品組合，持續需求不同尺寸及適應不同餡料的腸衣。本集團亦作出莫大努力，改進內部管理、精簡生產流程及提高效率。為配合國內肉類食品工業的新趨勢，本集團亦推出適應灌腸範圍更廣的新產品以迎合市場，現時新工藝產品已得到廣泛客戶使用，質量亦越趨穩定。

除膠原蛋白腸衣以外，本集團於本期間內已完成或正進行多間企業的股權收購，目標是充分運用本集團膠原蛋白技術，與新收購的企業達到優勢互補，將產品覆蓋範圍延伸向大健康產業，以達致業務多元化。二零一五年下半年，本集團將加快推出以膠原蛋白為核心技術的新產品。

原料供應

牛內層皮為生產膠原蛋白腸衣的主要原材料。過去數年牛內層皮的供應量維持穩定，而由於本集團已於過去數年與供貨商建立起良好的關係，預期於往後數年供應量亦將保持穩定。於本期間內，本集團因應市場環境並運用大批採購的議價能力，成功降低多項原材料的採購價格，有效地控制生產成本，提高本集團產品未來的競爭力。

技術研發

本集團作為中國最大的膠原蛋白技術應用企業，致力於加強核心的膠原蛋白技術的開發，並以打造安全、可靠、標準化的大健康產業的原料基地為目標，實現膠原蛋白工業轉型升級及積極推動膠原蛋白在大健康產業方面的應用。

在專業人員方面，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三月獲得醫學專家周斌兵博士加盟，擔任本公司的技術顧問。周博士是中組部第八批中央千人計劃和上海市第二批千人計劃引進專家，現任上海交通大學醫學院兒科轉化醫學研究所所長、上海交通大學醫學院轉化醫學協同創新中心首席科學家、美國新澤西醫科大學醫學院兼職教授。周博士回國前任輝瑞公司高級總監，主管抗癌創新藥研發和機理研究。長期以來從事腫瘤耐藥機理研究和克服耐藥性新藥研發，取得了一系列科研理論及技術開發成果。周博士將以其專業知識及工作經驗指導本集團技術上的相關工作，大大提升了本集團在開發膠原蛋白在藥品和醫療用品的應用實力。

在腸衣業務方面，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國家知識產權局授權有效的35項專利，另有17項專利權已獲有關當局接納申請待審批。

質量控制

隨著大眾對食品安全日益關注，此優勢更為重要。本集團嚴格監控每個生產步驟，確保其產品達致最佳質量，並符合所有安全規定，方交付予客戶。

本集團旗下子公司廣西梧州市中冠檢測技術服務有限公司(「梧州中冠」)具備對重金屬及微量元素、農殘藥殘、微生物、蛋白質在內的理化指標等200多項指標的檢測能力，梧州中冠已經於二零一四年內取得食品檢驗機構資質認證和計量認證，並於今年四月份取得獨立第三方食品檢驗機構資質認定。獲得資質認定後，梧州中冠現時能夠獨立承擔第三方公正檢測，可直接承接社會各類食品及相關產品檢測服務，出具官方認可的檢測報告。有關資質認定將有助本集團發展成為膠原蛋白原料基地奠定堅實的基礎，從而推動高端食品、保健品、藥品等大健康產業的健康發展。

本集團的膠原蛋白腸衣的生產制造已通過ISO9001：2008質量管理體系及ISO22000：2005食品安全管理體系認證，取得QS食品生產許可證，並已取得美國食品藥物局(「食品藥物局」)註冊，使腸衣產品得以出口至美國。此外，本集團所有腸衣產品生產均已嚴格遵循中國(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標準(GB14967-94)、腸衣製造行業標準(SB/T10373-2012)以及經備案的企業標準(Q/WZSG0001S-2012)。所有認證令本集團成為值得其客戶信賴的產品供貨商。

客戶關係

本集團致力與業務夥伴發展長期合作關係。經過與業務夥伴多年互信互賴的合作，本集團已經建立起成熟的客戶網絡。多年來，本集團不僅與中國，更與南美洲、東南亞及美國等多個海外市場內領先的加工肉製品及香腸製造商保持緊密聯繫，建立廣泛脈絡。於本期間內，本集團繼續為中國多家著名食品供貨商提供優質腸衣產品，國內客戶數量保持穩定。

財務分析

收入

收入由二零一四年上半年約人民幣670,900,000元下跌35.1%至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約人民幣435,700,000元。於本期間內，由於國內經濟增長放緩，肉類消費市場疲弱，豬肉產量比去年同期下跌4.9%，肉製品銷售增長受阻，國內肉製品企業的低溫產品產量有不同程度的下降。此外，歐洲、日本等國家貨幣對人民幣大幅貶值，利好國外腸衣進入中國市場，加上本地小型蛋白腸衣製造商企圖以低價搶佔市場份額，導致行業產品的整體價格下降以及本集團產品的平均售價下降。其他導致平均售價下降的因素亦包括本集團於本期間內盡力清理庫齡較高及舊工藝產品，以及開展促銷活動有關。

銷售成本

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的銷售成本較二零一四年同期約人民幣302,600,000元減少28.5%至約人民幣216,300,000元，主要原因是銷售量下跌。因銷售量減少，以及本集團採取多項措施，從二零一五年五月份起各項成本費用控制達到了預期效果。原材料成本下降33.3%至約人民幣90,800,000元，能源費用下降28.8%至約人民幣50,800,000元，直接勞工成本下降21.0%至約人民幣38,800,000元。

毛利

毛利由二零一四年上半年約人民幣368,300,000元減少40.4%至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約人民幣219,400,000元。毛利率由54.9%下降至期內的50.3%。毛利率下降主要由於行業產品的整體價格下降導致本集團產品的平均售價下降。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由二零一四年上半年約人民幣16,500,000元上升49.4%至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約人民幣24,600,000元。其他收入及收益的變化主要來自銀行利息收入增加約人民幣5,900,000元。

銷售及分銷成本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二零一四年上半年約人民幣8,900,000元下跌35.6%至二零一五年上半年人民幣約5,700,000元。銷售及分銷開支佔收入的比率於二零一四年上半年及二零一五年上半年同樣為1.3%。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二零一四年上半年約人民幣41,800,000元增加0.8%至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約人民幣42,200,000元。本期間內，應收賬撥備為人民幣5,200,000元，比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幣3,900,000元，但其增加因本集團於本期間內減少向慈善團體作出的捐贈約為人民幣4,000,000元所抵銷。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二零一四年上半年約人民幣4,800,000元上升65.6%至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約人民幣7,900,000元。融資成本增加主要乃由兩筆銀行借貸合共港幣630,900,000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97,500,000元)，該兩筆銀行借貸以三筆存款作抵押，詳細安排請閱「流

動資金及資本資源」中的「現金及銀行借貸」部份。以上安排統稱為「內存外貸」。因借貸的增加，利息支出增加約人民幣4,900,000元，但另一方面，政府補貼利息亦增加了約人民幣1,800,000元，部份抵銷利息支出的增加。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的所得稅開支為約人民幣34,500,000元，而二零一四年同期則為約人民幣51,000,000元。本公司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梧州神冠蛋白腸衣有限公司（「梧州神冠」）及梧州市神生膠原製品有限公司（「神生膠原」）因位處中國西部，並屬於政策鼓勵類行業，享有稅務優惠，梧州神冠及神生膠原的適用稅率為15%。

於二零一四年上半年及二零一五年上半年，本集團的實際稅率分別按除稅前盈利之15.5%及18.4%計算。實際稅率與適用稅率之間的差額主要由於梧州神冠向其香港註冊成立之控股公司宣派股息而須繳納預扣稅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

鑒於上述原因，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由二零一四年上半年約人民幣278,300,000元減少44.8%至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約人民幣153,700,000元。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現金及銀行借貸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現金流量及其主要往來銀行提供之銀行借貸撥付其業務營運及資本開支所需。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連同已抵押存款約為人民幣769,000,000元，較二零一四年年底減少約人民幣176,600,000元。該等結餘中94.6%以人民幣計值，而其餘5.4%則以港元及美元計值。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借貸總額約為人民幣698,500,000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783,100,000元），全部為須於一年內悉數償還的銀

行借貸。當中以人民幣計值的銀行借貸總額約為人民幣201,000,000元，而以港元計值的銀行借貸總額為港幣630,900,000元(折合約人民幣497,500,000元)。以港元計值之兩筆銀行借貸分別以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年息1厘及1.3厘計息，以及由三筆人民幣定期存款及活期存款作抵押，合共為人民幣559,200,000元。以上兩筆銀行借貸及相對的存款抵押安排，在銀行業內統稱為「內存外貸」，計及銀行手續費後，仍可為本集團帶來正面的利息差回報。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淨現金狀況(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連同已抵押存款減總銀行借貸)約為人民幣70,500,000元。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債務與權益比率為26.1%(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7%)。債務與權益比率乃按總銀行借貸除以總權益計算。

現金流量

於本期間內，經營活動產生約人民幣73,600,000元，而投資活動淨額及融資活動則分別動用約人民幣53,000,000元及約人民幣210,300,000元。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主要與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購廣西梧州三箭製藥有限公司(「三箭製藥」)之全部股權以及與增加已抵押存款產生之現金流出有關，惟根據會計準則，該已抵押存款並非分類為現金流量表內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因此在現金流量表內定義為現金流出。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主要與償還銀行借貸及新增銀行借貸之合併效應有關，以及派付二零一四年末期股息以及股份回購有關。

承受匯兌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業務，大部分交易均以人民幣結算。來自經營之資產與負債及交易主要以人民幣計值。儘管本集團可能須承受外匯風險，惟董事會相信日後匯率波動不會對本集團之經營造成任何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採納正式對沖政策。

資本開支

本集團於本期間內的資本開支的現金流出為約人民幣45,300,000元主要用於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收購子公司股權，而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資本承擔為約人民幣117,800,000元。資本開支及資本承擔均主要與改善及提升生產設備有關。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預算資本開支約人民幣230,000,000元，用於成立研發中心、投資生產設施，研發膠原蛋白相關產品及收購符合本集團需要的公司之股權等。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質押銀行存款合共人民幣559,200,000元，作為合共港幣630,900,000元之銀行借貸(相當於約人民幣497,500,000元)的抵押。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截至本公佈日期止，本集團並不知悉有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收購、出售及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六日，梧州神冠與執行董事兼本公司控股股東之一周亞仙女士之配偶，沙曙明先生(「沙先生」)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沙先生同意出售及梧州神冠同意購買三箭製藥之全部股權，代價為人民幣4,810,000元。於收購事項完成後，三箭製藥成為梧州神冠之全資附屬公司。收購三箭製藥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六日之公佈。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聘有約3,300名合同僱員。本期間內，計入損益表內的薪酬及員工福利支出總額約為人民幣57,100,000元(二零一四年上半年：約人民幣63,700,000元)。為吸引及挽留優秀人才，以確保業務運作暢順及配合本集團不斷擴展之需要，本集團參考市況以及個別員工資歷及經驗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待遇。

根據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計劃」)，部份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獲授購股權。推行計劃的目的是獎勵僱員及鼓勵彼等為提升本集團的價值及推動本集團長遠增長作出努力。

本期間後事項

收購南寧女友之100%股權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一日，本集團一間全資子公司以人民幣1,500,000元的代價同意收購南寧女友保健品有限公司(「南寧女友」)全部的股權。南寧女友成立於一九八八年，其經營範圍包括美容護膚品、化妝品與保健用品的生產、銷售、科技研發、技術諮詢、技術服務及對美容行業的投資，其註冊商標有「女友」、「女友青春態」等7個。該收購已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九日完成。

收購廣東勝馳之51%股權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日，本集團子公司神冠投資開發有限公司(「神冠投資開發」)與銀得福實業有限公司(「銀得福實業」)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神冠投資開發同意收購及銀得福實業同意出售廣東勝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廣東勝馳」)之51%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146,880,000元。

為促進廣東勝馳之未來發展，於神冠投資開發及銀得福實業均就廣東勝馳之股權變動向中國相關工商部門完成登記後一個月內，兩公司均須按各自於廣東勝馳之股權比例向廣東勝馳作出現金增資，而總額不少於人民幣20,000,000元(不多於人民幣30,000,000元)。

廣東勝馳為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主要業務為透過生物工程科技自脫灰鱗皮提煉生物活性天然膠原蛋白及生產膠原蛋白相關功能產品。該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取得ISO 13485：2003、ISO 22442-1：2007、ISO 22442-2：2007及ISO 22442-3：2007認證，並取得廣東省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頒發的二類、三類醫用衛生材料及敷料的生產許可證。

廣東勝馳目前可生產經營的產品為醫療級膠原蛋白原料，正在進行臨床試驗的產品為膠原蛋白傷口敷料，而正在申報臨床試驗的產品為體內止血棉。收購廣東勝馳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日之公佈。

收購福格森武漢之15%股權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六日，梧州神冠與南寧蔗源糖業有限公司(「南寧蔗源」)就福格森(武漢)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福格森武漢」)15%股權的收購訂立收購協議，梧州神冠應付南寧蔗源現金人民幣31,100,000元之總代價。於收購事項完成後，梧州神冠擬向福格森武漢作出人民幣6,000,000元之額外注資。

福格森武漢為一間於二零零二年在中國武漢經濟技術開發區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專責孕婦、幼兒及有特別需要的人士之專業保健產品、營養研發、生產及銷售服務。福格森武漢主要通過其自身品牌「福格森」及「FERGUSON」銷售其產品，並擁有8項發明專利。有關福格森武漢收購事項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八月六日之公佈。

前景及策略

全球經濟復蘇比預期慢，地緣政治的衝突有所增加，加上大宗商品的價格下滑的幅度比較大，增加了全球經濟復蘇的不確定性。中國經濟正處於「調結構、轉方式」的關鍵階段，結構調整的陣痛在繼續釋放，經濟持續面對下行壓力。然而，中國政府採取正確的消費政策，釋放消費潛力，使消費繼續在推動經濟發展中發揮基礎作用，消費結構正處於升級的階段，中國經濟仍然具有保持中高速增長的潛力。由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政府出臺的一些政策措施將於下半年延續發揮成效，以及投資項目將於下半年進入操作階段，下半年將產生持續釋放成果的效應；此外，房地產已出現明顯的回暖態勢。因此，預期二零一五年下半年經濟將比上半年好。

隨著國家對食品安全嚴格監督管理的實施，各項政策措施的不斷完善，將有助於食品消費的增長。近日，國家將生豬定點屠宰的監管由商務部改為農業部監管，農業部和食品藥品監管總局出臺了《關於進一步加強畜禽屠宰檢驗檢疫和畜禽產品進入市場或者生產加工企業後監管工作的意見》，要求生豬嚴格進行入場靜養、宰前檢驗和宰後檢驗，凡是未經駐場官方獸醫入場查驗登記的生豬不得屠宰。從源頭杜絕有病或有害的畜禽產品進入市場，增強人們對肉類食品消費的信心，有利於肉類製品的消費，亦有利於本集團主要產品的銷售。

此外，國家對環保的嚴格監管給同業競爭者帶來成本的增加。人民幣貶值既有利於本集團產品在外國銷售的競爭，又有利於本集團產品在國內與外國產品的競爭。這些因素將給本集團增加較強的競爭能力。

本集團亦充分把握國內市場的變化，採取更靈活多變的銷售策略，在與外國競爭對手以及國內小型同業公司競爭中保持領先地位。本集團將根據季節合理編排生產，提升自動化生產，以降低能耗，並將透過調節設備使用率，增加設備保修時間，一方面提高產品質量，另一方面亦降低庫存，以釋放營運資金。膠原蛋白腸衣業務將繼續為本集團提供穩定的現金流入，作為本集團開拓其他膠原蛋白產品的重要資金來源之一。

大健康產業已經轉型升級成為國家支柱型的戰略產業，高品質的食品、保健產品、藥品和醫療用品作為大健康產業的重要組成部分，具有廣闊的市場前景。本集團將以膠原蛋白技術為核心，致力打造安全、可靠、標準化的大健康產業的原料基地，積極推進膠原蛋白產業工業4.0發展，實現膠原蛋白工業轉型升級及積極推動膠原蛋白在食品、保健產品、藥品和醫療用品的應用。

本集團以「發展膠原蛋白業務多元化」為未來重點發展方向。於本期間內，本集團完成三箭製藥以及南寧女友的所有股權收購，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及八月，本集團展開對廣東勝馳51%股權的收購和對福格森武漢15%股權的收購，這些收購符合本集團的實際情況和發展戰略，將有利於本集團長期的穩定發展。二零一五年下半年，本集團將充分利用本集團和以上四家公司所具有的研發成果、生產資格和能力、品質認證，以及本集團擁有國內先進的膠原蛋白產品檢測技術，為本集團在膠原蛋白、藥品、保健產品、護膚品、藥療用品等方面的應用打好基礎，並盡快發揮效益。本集團將加快利用電子商貿平台作產品的銷售渠道，推動膠原蛋白技術於大健康產業中的應用。

本集團深信，通過技術創新、產品創新，努力開拓市場，加強企業管理，以膠原蛋白技術為核心，實施產品多樣化戰略，促進企業持續穩定發展，將為股東帶來豐厚回報。

其他資料

派付中期股息

因應本集團於可見未來的資本性開支(包括公司收購及投資)，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本期間派付中期股息(二零一四年上半年：連同特別股息每股港幣7.5仙)。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本公司於香港聯交所購買其若干股份，但該等股份其後獲本公司註銷。期內該等股份購回詳情的概要如下：

月份	已購回 股份數目	已註銷 股份數目	每股價格		所付代價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總額 港元
二零一五年三月	2,000,000	2,000,000	2.20	2.15	4,383,000

於本期間內所購買的2,000,000股本公司股份已隨後註銷，而購回股份所付金額為4,383,000港元。

於本期間董事根據於二零一四年舉行的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自股東獲授的授權購回本公司股份，旨在透過提升本集團的每股資產淨值及每股盈利使股東整體獲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期間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本公司亦已就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成員採納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本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此外，本公司概不知悉高級管理層曾違反標準守則的事宜。

企業管治守則

除下文披露者外，於本期間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

根據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周亞仙女士為本公司主席(「主席」)兼總裁，亦負責監督本集團日常運作。董事會將定期召開會議，以考慮影響本集團營運之重大事宜。董事會認為此架構不會對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間之權力及權責均衡構成損害。各執行董事及負責不同職能之高級管理層之角色與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相輔相承。董事會相信，此架構有利於建立鞏固而連貫之領導，讓本集團有效營運。

本公司知悉遵守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之重要性，並將繼續考慮委任行政總裁之可行性。倘委任行政總裁，本公司將適時作出公佈。

主席率先確保董事會以本公司最佳利益行事，與股東保持有效溝通，及彼等之意見可傳達至整個董事會。主席在執行董事不在場的情況下與非執行董事至少每年一次舉行會議。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於本期間內之未經審核的簡明綜合中期業績，並認為中期業績已遵守所有適用會計準則及上市規則。

承董事會命
神冠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周亞仙

香港，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周亞仙女士、施貴成先生、茹希全先生及莫運喜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子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容國先生、孟勤國先生及楊小虎先生。